

債務

借貸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即本招股章程刊發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無未償還借貸。本集團已動用455,000港元之信用狀。

擔保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度合共約為4,300,000港元，全部以本集團在該銀行之存款作為抵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無為銀行信貸額度提供任何個人擔保及抵押。

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有經營租賃承擔約2,800,000港元。同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無負債聲明

除本文另有披露者及除一般應付款項外，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概無任何尚未償還之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之貸款資本、銀行透支、抵押或債券、按揭、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或任何財務租約承擔、租購承擔、承兌負債（一般商業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董事已確認自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起，本集團之債務及或然負債並無重大變動。

就本債務聲明而言，外幣金額乃按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奉行之適用匯率折算為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股本架構

借貸及銀行融資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即就披露借貸及銀行融資項目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融資額度共有約4,300,000港元，已透過信用狀動用其中約455,000港元。上述銀行信貸額度是以本集團在該銀行之存款作為抵押。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即就披露資產負債表項目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49,9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資產包括存貨約8,100,000港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約5,300,000港元、應收賬款約20,600,000港元、應收董事款項約19,900,000港元、已抵押銀行存款約4,500,000港元及現金及銀行存款約29,800,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應付賬款約8,400,000港元、其他應付款約3,700,000港元、應付稅項約6,500,000港元、已收預付款約1,700,000港元及應付股息約18,000,000港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之應收董事款項約19,900,000港元已全部償還。

根據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9條須予披露之事項

各董事已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概不知悉任何事項須根據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9條規定作出披露。

營運資金

董事認為考慮到本集團之現金結餘、預期內部產生之資金及預期來自股份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後，本集團具有充裕營運資金應付目前所需。

財務資料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為按本招股章程附錄一之會計師報告所示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綜合有形資產淨值計算之本集團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備考報表並已調整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54,768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15,038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派發之股息(附註1)	(18,000)
來自股份發售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	40,000
	<hr/>
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u>91,806</u>
	<hr/>
經調整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根據本文所述之 600,000,000股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計算)(附註2)	<u>15.3港仙</u>

附註：

1.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及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結算日後建議分派之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及末期股息分別為6,000,000港元、4,000,000港元及8,000,000港元，並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派付予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名列股東登記冊之本公司附屬公司龍發製藥之股東。
2. 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本招股章程所述合共600,000,000股已發行及將予發行之股份計算，惟並無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本公司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二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述授予董事以配發及發行或購回股份之一般授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財務資料

營業記錄

下表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概要，當中假設本集團目前之架構於回顧期內一直存在。此概要應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零年 港元	二零零一年 港元	二零零二年 港元
營業額 (附註1)	93,460,386	59,930,064	81,476,126
銷售成本	(19,843,261)	(15,102,454)	(21,684,198)
毛利	73,617,125	44,827,610	59,791,928
其他收入	1,146,493	1,316,540	3,828,557
其他 (虧損) / 收益淨額	—	(56,000)	40,192
分銷成本	(19,610,124)	(12,954,887)	(16,888,770)
一般及行政費用	(28,152,586)	(16,844,377)	(14,673,804)
其他經營費用	—	(251,100)	(21,501)
經營溢利	27,000,908	16,037,786	32,076,602
融資成本	(81,927)	(106,509)	(98,055)
除稅前正常業務溢利	26,918,981	15,931,277	31,978,547
稅項	(4,005,914)	(2,620,770)	(5,300,000)
股東應佔溢利	22,913,067	13,310,507	26,678,547
本年度股息			
年內已宣派及派付之中期股息	6,240,000	2,114,400	—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後建議分派之中期股息	—	—	4,000,000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後建議分派之末期股息	—	6,000,000	8,000,000
	6,240,000	8,114,400	12,000,000
每股盈利 (附註2)	5.09港仙	2.96港仙	5.93港仙

財務資料

附註：

1.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的已售貨品的發票總值。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集團之營業總額分別為約93,500,000港元、59,900,000港元及81,500,000港元，全部歸功於本集團品牌「龍發製藥」下之本集團旗艦產品排毒美顏寶之銷售額。

2.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之每股盈利乃根據於各期間之股東應佔溢利及450,000,000股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假設所有該等股份於各期間為已發行）計算，該等股份由1,000股於招股章程刊發日期之已發行股份及449,999,000股根據資本化發行（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二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而將予發行之股份組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營運業績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達93,500,000港元，全部皆透過銷售本集團品牌「龍發製藥」下之本集團旗艦產品排毒美顏寶而來。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約98.0%之營業額來自香港之銷售額，其餘2.0%則來自東南亞及其他亞洲地區之銷售額。

毛利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達73,600,000港元，代表邊際毛利約為78.8%。

一般及行政費用

本集團之營運開支主要由員工成本、經營租賃支出、折舊以及研究及開發成本。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費用約達28,200,000港元，其中約12,500,000港元乃付予雲南省中醫中藥研究所作為開發補氣養血寶、活血降脂寶及填精生力寶之研究及開發費用。

財務資料

分銷成本

市場推廣及宣傳費用（佔分銷成本之大部份）約達17,900,000港元，相當於總分銷成本約91.4%。

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達22,900,000港元，代表邊際純利約為24.5%。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達59,9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下跌35.9%。本集團之營業額全部皆透過銷售本集團品牌「龍發製藥」下之本集團旗艦產品排毒美顏寶而來。自排毒美顏寶在一九九九年推出市場後，排毒美顏寶之知名度迅速提高，仿冒產品亦開始在市場湧現。為求讓本集團客戶分辨真偽，龍發製藥決定全面終止透過個別藥房分銷排毒美顏寶，並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將分銷渠道局限於大型著名連鎖店及百貨店。因此，本集團在香港之分銷門市數目由二零零零年二月十日約1,330間減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90間。據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下跌，分銷商之數目亦同時減少。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76.2%可歸於香港之銷售額，其餘23.8%則可歸於東南亞及其他亞洲地區之銷售額。海外銷售額應佔之本集團營業額已呈顯著增長，此乃由於排毒美顏寶在東南亞及其他亞洲地區海外市場之知名度已開始提高。

毛利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達44,8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下跌約39.1%。邊際毛利由約78.8%稍降至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74.8%。邊際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全面終止透過個別藥房分銷並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將分銷渠道局限於大型著名連鎖店及百貨店後向香港分銷商售貨之平均批發價下降。

財務資料

一般及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費用約達16,8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下降約40.2%，此乃主要由於補氣養血寶之藥方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完成開發而活血降脂寶與填精生力寶之藥方已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完成開發導致該等產品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研究及開發費用大減至900,000港元。

分銷成本

市場推廣及宣傳費用約達11,7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減少約35.0%。由於個別藥房於一九九九年底售賣仿冒產品曾令本集團旗艦產品排毒美顏寶之銷量下跌，本集團遂於二零零零年初重整其分銷渠道，終止向個別藥房供應排毒美顏寶，以便讓客戶辨別真偽。鑒於本集團之分銷網絡經重整後收縮，排毒美顏寶之市場推廣及宣傳費用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亦見下降。

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達13,3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減少約41.9%，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重整其分銷渠道導致營業額下降。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純利約22.2%，與上一個財政年度相約。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達81,5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上升36.0%。本集團之營業額全部皆透過銷售本集團品牌「龍發製藥」下之旗艦產品排毒美顏寶而來。本集團自成功重整其分銷網絡至僅包括大型著名連

財務資料

鎖店及百貨店在內後，客戶已對本集團之產品重拾信心並可輕易辨別出排毒美顏寶之仿冒產品。本集團分銷門市數目由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90間增加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約850間。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停滯不前之營業額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恢復增長動力，並大幅推高毛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營業額約73.7%來自香港之銷售額，其餘26.3%則來自東南亞及亞洲其他地區之銷售額。

毛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達59,8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上升約33.4%。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之邊際毛利比較穩定，處於約73.4%之水平。

一般及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費用約達14,7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減少約12.9%。一般及行政費用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董事退休及辭任，致使董事酬金減少，而且由於開發本集團新產品之藥方已於上一個財政年度完成，故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涉及研究及開發成本。

分銷成本

市場推廣及宣傳費用約達15,300,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增加約31.5%。

股東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達26,700,000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增加約100.4%。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邊際純利約32.7%。股東應佔綜合溢利上升主要由於(1)營業額飆升及(2)本集團將一般及行政開支成功控制在與上一個財政年度相約之水平。

稅項

本集團須按16%之稅率就所有來自日常業務之溢利繳納香港利得稅。於截至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稅率為15%，較法定稅率16%為低，此乃由於本集團因收購固定資產作營運之用而獲折舊免稅額所致。故此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實際稅率穩處16%之水平。

股息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龍發製藥已分別向其當時之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約6,200,000港元、2,100,000港元及零港元。截至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及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結算日後建議分派之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期及末期股息分別為6,000,000港元、4,000,000港元及8,000,000港元並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八日派付予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登記為股東之人士。

物業權益

本集團於香港租賃及獲准租用之物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在觀塘區租賃及獲准租用七處地方作為營業辦公室、廠房及停車場。該七個物業位於兩幢相毗鄰之工／商業大廈，分別為摩登倉及源成中心。由獨立物業估值師邦盟滙駿評估有限公司編製附奉本集團所租用之上述物業權益之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之函件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二。

股息政策

董事認為本集團在日後宣派股息之金額將視乎本集團之業績、營運資金、現金狀況及資本需求而定。董事預期日後將於每年八月及二月或相近日子派發中期及末期股息。未分派溢利將作為本公司持續增長及業務拓展之經費。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儲備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即編妥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日期）以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財政或經營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不利變動。